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蘇奕端

電話：06-6322231ext6275

傳真：06-6327835

電子信箱：s19214@tainan.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府都區字第10915830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見說明三

主旨：為「臺南市國土計畫」報請貴部核定，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部營建署109年12月1日營署綜字第1091252674號函、109年11月18日營署綜字第1091235081號函及國土計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 二、旨案於109年8月25日經貴部國土計畫審議會第13次會議審議通過，並依109年11月3日「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54次研商會議—臺南市、嘉義縣及雲林縣國土計畫（草案）修正事宜」紀錄完成各項意見修正與補充，爰依法報請核定。
- 三、檢陳前開研商會議處理情形對照表、修正後法定計畫書及規劃技術報告各3份、修正後本市國土計畫案公開展覽期間人民或團體提交書面意見或陳情意見綜理表，電子檔光碟(含國土功能分區及分類劃設圖資)1份。

正本：內政部

副本：臺南市議會、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本府都市發展局

電 2020/12/31 文
交 08:06:05 章

綜合計畫組



1090100712